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

项目名称：灵台县 2016 年中央财政农田水利设施

建设项目杜家沟提灌站工程（一期）

委托单位：灵台县水利工程建设站

编制单位：甘肃泾瑞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编制时间：2022 年 11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 （签字）

项 目 负 责 人： 薛 勇 勇

填 表 人： 李 双 龙

建设单位：灵台县水利工程建设站（盖章）

电话：13919500522

邮编：744400

地址：灵台县西大街 107 号

编制单位：甘肃泾瑞环境监测有限公司（盖章）

电话：0933-8693665

邮编：744000

地址：甘肃省平凉市崆峒区泾水嘉苑 7 号楼 301 号营业房

表 1 项目总体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灵台县 2016 年中央财政农田水利设施建设项目杜家沟提灌站工程（一期）				
建设单位	灵台县水利工程建设站				
法人代表	张小梅	联系人	薛勇勇		
通信地址	灵台县西大街 107 号				
联系电话	13919500522	传真	/	邮编	744499
建设地点	灵台县杜家沟、什字镇、上良乡				
建设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行业类别	N7630 天然水收集与分配		
环境影响报告表名称	灵台县 2016 年中央财政农田水利设施建设项目杜家沟提灌站工程（一期）环境影响报告表				
环境影响评价单位	平凉泾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初步设计单位	平凉市田野水利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审批部门	平凉市生态环境局灵台分局	文号	灵环评发（2019）17 号	时间	2019.10.15
初步设计审批部门	/	文号	/	时间	/
工程设计单位	平凉市田野水利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施工单位	甘肃稼唯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四川圆瑞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张掖市水利水电工程局				
工程监理单位	甘肃大农工程建设监理咨询有限责				
投资总概算	1972.00 万元	环保投资	49.0 万元	环保投资 占总投资 比例	2.48%
实际总投资	2241.10 万元	环保投资	55.0 万元		2.45%
项目开工日期	2016 年 9 月 3 日	项目完工日期	2018 年 4 月 10 日		

<p>项目建设过程简述 (项目立项~调试阶段)</p>	<p>1、2019年10月灵台县水利工程建设站委托平凉泾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灵台县2016年中央财政农田水利设施建设项目杜家沟提灌站工程(一期)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年10月15日平凉市生态环境局灵台分局对该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进行了批复(灵环评发(2019)17号);</p> <p>2、2016年9月3日灵台县2016年中央财政农田水利设施建设项目杜家沟提灌站工程(一期)开工建设,2018年4月10日项目完工;</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等有关规定,按照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三同时”制度的要求,需查清工程在施工过程中对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和环评批复文件所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和建议的落实情况以及工程建设变化情况的调查,调查分析该项目在建设期间对环境已造成的实际影响及可能存在的潜在影响,以便采取有效的环境保护补救和减缓措施,全面做好环境保护工作,为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提供依据。</p> <p>因此,2022年11月,项目建设单位灵台县水利工程建设站委托我公司承担该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我公司接受委托后,在建设单位的配合下对项目区内工程进行了实地踏看,收集并研读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设计资料、工程竣工验收等有关资料,对项目环保措施执行情况、生态恢复状况等进行了重点调查,在现场踏勘的基础上,我单位制定了验收监测方案,对项目运行过程中的厂界进行了监测,在上述工作的基础上编制了《灵台县2016年中央财政农田水利设施建设项目杜家沟提灌站工程(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表》。</p>
---------------------------------	--

编制依据

1、法律、行政法规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年1月1日施行）；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22.06.05）；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9月1日实施）；

(4)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2020年01月01日施行）；

(5)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2011年03月01日实施）；

2、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

(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2017年11月20日）；

(2) 《关于进一步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意见》（环发〔2007〕37号，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9年3月17日）；

3、规范

(1)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生态影响类》（HJ/T394-2007）；

4、相关资料、文件

(1) 《灵台县2016年中央财政农田水利设施建设项目杜家沟提灌站工程（一期）环境影响报告表》（平凉泾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019年10月）；

(2) 平凉市生态环境局灵台分局《关于灵台县2016年中央财政农田水利设施建设项目杜家沟提灌站工程（一期）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文号：灵环评发〔2019〕17号）；

(3) 工程监理等资料。

表 2 调查范围、因子、目标、重点

<p>调查范围</p>	<p>验收调查范围原则上与环境影响报告表评价范围一致，依照《灵台县 2017 年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西屯白草坡）环境影响报告表》给出的评价范围，验收调查人员通过现场勘查，了解该项目的实际影响范围、区域生态环境特点，并根据相关技术导则和规范，确定了该项目的验收调查范围如下：</p> <p>（1）生态调查范围 施工范围内的生态影响、水土保持及恢复情况；</p> <p>（2）声环境调查范围 项目 50 米以内区域，此次重点调查厂界噪声达标情况</p> <p>（3）空气环境调查范围 重点调查项目 500 米范围内的空气环境质量状况</p> <p>（4）固体废物 施工期的建筑垃圾、生活垃圾、土石方的去向</p>
<p>调查内容</p>	<p>根据建设的主要影响方式、工程所在地的主要环境特征，确定本项目具体调查因子如下：</p> <p>（1）生态环境：调查施工范围内的管线开挖等生态恢复情况与水土保持情况；</p> <p>（2）声环境：调查施工期施工机械及运输车辆对沿线声环境敏感目标的影响程度；调查环评报告表及其批复中提出的噪声防治措施的落实情况。</p> <p>（3）固体废物：固体废物处置情况</p> <p>（4）环保措施：环保措施的落实情况及治理效果</p> <p>（5）工程变更情况：调查主体工程、附属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的变更情况</p>

调查因子	<p>(1) 生态环境：水土流失、土地利用、生态恢复情况</p> <p>(2) 声环境：等效连续 A 声级</p> <p>(3) 固体废物：固体废物处置状况</p>																																																																																																										
环境保护目标	<p>本项目水源枢纽工程位于灵台县杜家沟村，输水管线沿线周围无需要特殊保护的野生动植物分布，无与建设项目性质不相容的其他项目，选址范围内无水源地、名胜古迹、自然保护区等特殊敏感区，距离最近的人饮水源地上良镇涧河水厂一级保护区 460m，不在保护区范围内，周围无住户，周围环境不敏感。</p> <p>根据项目场址及周围环境特点，输水管线、泵站管理站及泵站周边 50m 范围内无敏感点，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2-1。</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2-1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rowspan="2">名称</th> <th colspan="2">坐标</th> <th rowspan="2">保护对象</th> <th rowspan="2">保护内容</th> <th rowspan="2">环境功能区</th> <th rowspan="2">厂址方位</th> <th rowspan="2">相对厂界距离</th> </tr> <tr> <th>E</th> <th>N</th> </tr> </thead> <tbody> <tr> <td>杜家沟村</td> <td>706072.36</td> <td>3897868.98</td> <td>居民</td> <td>60 人</td> <td>二类区</td> <td>北侧</td> <td>95m</td> </tr> <tr> <td>景家庄子</td> <td>706916.99</td> <td>3897862.52</td> <td>居民</td> <td>100 人</td> <td>二类区</td> <td>东侧</td> <td>150m</td> </tr> <tr> <td>安家沟</td> <td>704803.86</td> <td>3896395.68</td> <td>居民</td> <td>120 人</td> <td>二类区</td> <td rowspan="9" style="text-align: center;">输水管线 两侧</td> <td>20m</td> </tr> <tr> <td>大沟埝</td> <td>706585.37</td> <td>3894579.27</td> <td>居民</td> <td>30 人</td> <td>二类区</td> <td>45m</td> </tr> <tr> <td>朱家堡村</td> <td>707089.02</td> <td>3893930.85</td> <td>居民</td> <td>50 人</td> <td>二类区</td> <td>190m</td> </tr> <tr> <td>赵家丘</td> <td>706842.70</td> <td>3893415.12</td> <td>居民</td> <td>30 人</td> <td>二类区</td> <td>42m</td> </tr> <tr> <td>北湾</td> <td>707148.04</td> <td>3892888.59</td> <td>居民</td> <td>60 人</td> <td>二类区</td> <td>217m</td> </tr> <tr> <td>西沟</td> <td>707840.25</td> <td>3891874.37</td> <td>居民</td> <td>80 人</td> <td>二类区</td> <td>118m</td> </tr> <tr> <td>曹家沟</td> <td>707789.93</td> <td>3891337.70</td> <td>居民</td> <td>120 人</td> <td>二类区</td> <td>38m</td> </tr> <tr> <td>上良乡</td> <td>708655.23</td> <td>3889524.85</td> <td>居民</td> <td>30 人</td> <td>二类区</td> <td>14m</td> </tr> <tr> <td>黑河</td> <td>706088.29</td> <td>3897769.68</td> <td>小河</td> <td>地表水</td> <td row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III 类水体</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d>西侧河堤</td> </tr> <tr> <td>达溪河中华鳖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td> <td colspan="2" style="text-align: center;">中华鳖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南侧</td> <td>3000m</td> </tr> <tr> <td>注释</td> <td colspan="7" style="text-align: center;">环评与验收阶段环境保护目标未变化</td> </tr> </tbody> </table>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E	N	杜家沟村	706072.36	3897868.98	居民	60 人	二类区	北侧	95m	景家庄子	706916.99	3897862.52	居民	100 人	二类区	东侧	150m	安家沟	704803.86	3896395.68	居民	120 人	二类区	输水管线 两侧	20m	大沟埝	706585.37	3894579.27	居民	30 人	二类区	45m	朱家堡村	707089.02	3893930.85	居民	50 人	二类区	190m	赵家丘	706842.70	3893415.12	居民	30 人	二类区	42m	北湾	707148.04	3892888.59	居民	60 人	二类区	217m	西沟	707840.25	3891874.37	居民	80 人	二类区	118m	曹家沟	707789.93	3891337.70	居民	120 人	二类区	38m	上良乡	708655.23	3889524.85	居民	30 人	二类区	14m	黑河	706088.29	3897769.68	小河	地表水	III 类水体	/	西侧河堤	达溪河中华鳖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	/	中华鳖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		南侧	3000m	注释	环评与验收阶段环境保护目标未变化						
名称	坐标		保护对象	保护内容						环境功能区	厂址方位	相对厂界距离																																																																																															
	E	N																																																																																																									
杜家沟村	706072.36	3897868.98	居民	60 人	二类区	北侧	95m																																																																																																				
景家庄子	706916.99	3897862.52	居民	100 人	二类区	东侧	150m																																																																																																				
安家沟	704803.86	3896395.68	居民	120 人	二类区	输水管线 两侧	20m																																																																																																				
大沟埝	706585.37	3894579.27	居民	30 人	二类区		45m																																																																																																				
朱家堡村	707089.02	3893930.85	居民	50 人	二类区		190m																																																																																																				
赵家丘	706842.70	3893415.12	居民	30 人	二类区		42m																																																																																																				
北湾	707148.04	3892888.59	居民	60 人	二类区		217m																																																																																																				
西沟	707840.25	3891874.37	居民	80 人	二类区		118m																																																																																																				
曹家沟	707789.93	3891337.70	居民	120 人	二类区		38m																																																																																																				
上良乡	708655.23	3889524.85	居民	30 人	二类区		14m																																																																																																				
黑河	706088.29	3897769.68	小河	地表水	III 类水体		/	西侧河堤																																																																																																			
达溪河中华鳖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	/	中华鳖国家级水产种质资源			南侧	3000m																																																																																																				
注释	环评与验收阶段环境保护目标未变化																																																																																																										

调查重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核实“灵台县 2016 年中央财政农田水利设施建设项目杜家沟提灌站工程（一期）”工程建设内容及变更情况；2、临时用地生态恢复措施、水土保持措施执行情况；3、调查运营期声环境影响情况；4、工程环境保护投资情况；
------	---

表 3 验收执行标准

环境质 量标准	<p>本项目验收调查报告编制依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生态影响类》相关规定对调查报告进行编制。</p> <p>本次验收调查原则上采用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所采用的环境标准，对已修订新颁布的标准则采用替代后的新标准进行校核。</p> <p>3.1 废气</p> <p>运营期环境空气质量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 2 级标准执行，污染物限值见表 3-1；</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3-1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节选）</p>				
	序号	污染物项目	平均时间	浓度限值	单位
				二级	
	1	二氧化硫（SO ₂ ）	年平均	60	μg/m ³
			24 小时平均	150	
			1 小时平均	500	
	2	二氧化氮（NO ₂ ）	年平均	40	μg/m ³
			24 小时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3	颗粒物（PM ₁₀ ）	年平均	70	μg/m ³
24 小时平均			150		
4	TSP	年平均	200	μg/m ³	
		24 小时平均	300		

3.2 废水

本项目运营期不产生废水，施工期废水综合利用，不外排。

3.3 噪声

运营期噪声参照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噪声限值见表 3-2。

表 3-2 《声环境质量标准》

标准类别	昼间	夜间
1 类	55dB (A)	45dB (A)

3.4 固体废物

本项目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中的相关要求。

污染物
排放标
准

运营期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 类标准，具体指标见表 3-3。

表 3-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标准	昼间	夜间
1 类标准	55dB (A)	45dB (A)

总量控
制指标

本项目运营期无废气、废水等产生，不涉及总量控制指标。

表 4 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	灵台县 2016 年中央财政农田水利设施建设项目杜家沟提灌站工程（一期）
项目地理位置 (附地理位置图)	灵台县杜家沟、什字镇、上良乡 具体位置见地理位置示意图（附图 1）。

主要工程内容及规模

4.1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灵台县 2016 年中央财政农田水利设施建设项目杜家沟提灌站工程（一期）；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单位：灵台县水利工程建设站；

4.2 工程建设规模及内容

项目由主体工程、辅助工程、环保工程、临时工程组成。改建项目组成及主要建设内容见表 4-1。

表 4-1 建设项目组成一览表

工程类别	工程名称	环评设计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变化情况	
主体工程	水源枢纽工程	导流墙	采用实体 C15 砼现浇,长 36m,为层三塔式重力结构,总高度 4.5m,其中河床面以下 2.95m,河床面以上 1.55m,与进水闸呈 45° 夹角向上游布置。	冲砂闸左边墙建有导流墙,采用混凝土重力结构,建设长度 60.42 米, C15 现浇。	导流墙增加 24.42m
		防冲坎	在冲砂闸消力池下游 10 处垂直与河道布置,长 40m,为仰斜式结构,总高度 4.5m,上顶与冲砂闸消力池顶齐平,整体采用 C15 砼现浇。	在冲砂闸下游 15-20 米处建有防冲坎,为仰斜式浆砌石结构,建设长度 58.4m,高 2.4 米	冲砂闸长度增加 18.4 米
		冲砂闸	冲砂闸布置在导流墙右岸,采用顺向排砂。冲砂闸基础坐落在白垩系石岩上,闸基顺水流方向长度 10.5m,其中闸槽长 3.225m,与消力池连接的斜坡长 1.575m,斜坡坡比 1:1.5,闸基上段高度 4.5m,下游高度 3.45m	河道右侧建有无胸墙式冲砂闸一座左墩墙 20.27 米,其中闸室段长 4.67 米,进水段长 15.6 米,冲砂闸出口采用格宾笼护坦。	与环评一致

		进水闸	进水闸与冲砂闸平行布置,为带胸墙式开敞闸,闸底板过流形式为有坎式宽顶堰,坎高1.05m,闸孔宽度1.0,闸室长度与冲砂闸不相同,为10.4m。闸室基础厚度2.65m,底板与河床形成高1.0m的坎,为了使基础稳定,上下游各设0.5×0.5m的齿墙,闸基整体采用C25钢筋砼浇筑。	进水闸闸底板过流形式为有坎式宽顶堰,坎高1.05m,闸孔宽度1.0,闸室长度与冲砂闸不相同,为10.4m。闸室基础厚度2.65m,底板与河床形成高1.0m的坎,为了使基础稳定,上下游各设0.5×0.5m的齿墙,闸基整体采用C25钢筋砼浇筑。	与环评一致
		闸后引水渠	闸后引水渠沿河流方向布置,在右岸一级阶地上进口接进水闸,进口高程1086.12m,出口接沉砂池,出口高程1084.874m,渠道比降1/1000,长度1246m,设计引水流量0.23m ³ /s,同时要满足沉砂池冲砂流量0.8m ³ /s的需求,因而引水渠按最大流量0.8m/s设计。设计渠道净宽1.4m,直墙高度0.7m,整体采用C20砼现浇,并沿轴线方向每隔10m设一道闭孔泡沫板伸缩缝。	进口高程1086.12m,出口接沉砂池,出口高程1084.874m,渠道比降1/1000,长度1246m,设计引水流量0.23m ³ /s,渠道净宽1.4m,采用C20砼现浇	与环评一致
		护岸	本工程在进水闸左右两岸布设斜坡式护岸100m。堤身为机械碾压砂砾石,斜坡面采用C20砼现浇,迎水面坡比为1:1.5,堤背坡比为1:1.2。	河道右岸护堤162.4米,混凝土斜坡式护堤63.3米,浆砌石扭面连接段22.5米,重力式护堤33.9米格宾笼块石护堤42.7米。	河道建设长度增加62.4m
		沉砂池	引水渠接折回式沉砂池,池长43.75m,宽13.3m,分4格折回式沉沙,每格净宽2.8m。在沉砂池首端11.5m处修建冲砂(进水)控制闸6座,每个冲砂格前安装PGZ0.5×1.0m平板钢闸门各1扇,共6扇,配套2.0T手电两用螺杆式启闭机6台;在池末端安装PGZ1.0×1.0m平板铸铁闸门2扇,配套3T手电两用螺杆式启闭机各2台。	管理站内北侧沉砂池长度43.35米,宽度12.9米,进水处设置闸房,长6.95米,宽度同成沙池宽度,在池末端安装PGZ1.0×1.0m平板铸铁闸门2扇,出口埋设DN1000钢筋砼排泥管道80.1米,排泥管出口采用钢筋石笼护底。	安装排泥管道80.1m
	上水工程	进水池	进水前池为2000m ³ 蓄水池,布置在泵站院中心,为开敞式矩形结构水池,边长23.40m、深4.0m,整体采用C25钢筋砼浇筑。	进水前池为2000m ³ 蓄水池,布置在泵站院中心,为开敞式矩形结构水池,边长23.40m、深4.0m,整体采用C25钢筋砼浇筑。	与环评一至
上水管线		上水管线总长度10520m,采用DN529焊管,设计流量840m ³ /h。	安转上水管道共8356.7米,采用3开1备,总扬程390m,单泵流量280m ³ /h	上水管线长度减少2161.3m	

辅助工程	泵站管理站	新建杜家沟管理站 1 处, 修建砖混结构管理房 10 间 (3.3×5.4m), 分为检修间、配电间和泵室, 围墙 177.8m, 修建院坪 105m ² , 新建大门 1 处。泵室布置在泵房中间, 泵室长 13.2m、宽 8.0m、深 3.5m, 采用 C25 钢筋砼现浇, 泵室内安装离心泵 4 台(3 用 1 备), 总扬程 390m, 单泵流量 280m ³ /h, 配套电机 4 台, 功率 500kw/台, 配套电压 10kv。水泵出口端配套多功能阀 4 个, 闸阀 4 个, 进口端配套蝶阀 4 个。配电间布置在泵房东侧, 安装高压进线柜 1 面, 高压计量柜 1 面, 高压电压互感器柜 1 面, 高压站用变压器柜 1 面, 高压电机馈线柜 4 面, 高压电容馈线柜 1 面, 电容补偿柜 4 面, 联络柜 1 面, 10KV 高压电机控制开关柜 3 面。上水工程计算机自动化监控系统 1 套	新建杜家沟管理站 1 处, 修建砖混结构管理房 10 间 (3.6×5.4m), 分为检修间、配电间和泵室, 围墙 280.54m, 渗水砖铺设院坪 2121.06m ² , 大门一座, 水源泵房配套立式离心泵 3 台, 2 用 1 备, 单泵扬程 11 米, 单泵流量 430m ³ /h, 新建厕所 18m ² 。配电间布置在泵房东侧, 安装高压进线柜 1 面, 高压计量柜 1 面, 高压电压互感器柜 1 面, 高压站用变压器柜 1 面, 高压电机馈线柜 4 面, 高压电容馈线柜 1 面, 电容补偿柜 4 面, 联络柜 1 面, 10KV 高压电机控制开关柜 3 面。上水工程计算机自动化监控系统 1 套	实际安装离心泵 3 台	
	供电工程	灵台县杜家沟提灌站 10kv 配电线路起于 35kv 上良变电站, 止于杜家沟提灌站, 线路全长 9.456km, 其中电缆段 0.3km(用于 35kv 上良变出线), 架空段 9.153km。电缆采用 YJLV22-8.7/15kv-3×185 型电缆, 架空导线采用 JKLGJYJ-150/20 型绝缘导线。全线采用 12m、15m 普通混凝土水泥杆架设, 共计 127 基水泥杆, 直线 100 基, 耐张、转角 27 基。	架设 10kv 绝缘架空线路一条 9.153 公里, 铺设电缆线路 1 条 0.3 公里, 新建组立杆塔 127 基, 安装高压进线开关柜一面, 改造 10kv 出线柜 1 个。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供水	由当地乡镇农村饮水管网供给	生活用水为农村饮用水管道供给, 施工用水主要提灌水源供给	与环评一致	
	排水	值班工作人员盥洗废水泼洒抑尘, 如厕依托附近村庄旱厕, 泵站内不设卫生间; 雨水排入附近雨水沟	值班人员洗漱废水就地用于泼洒抑尘, 如厕依托厂区旱厕, 定期清掏运至农田用于施肥	与环评一致	
	道路	依托县乡公路为主要对外交通道路	施工期运输依托于县乡公路为主要对外交通道路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施工期	废水	施工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用于洒水降尘, 粪污依托附近农户旱厕;	经与建设单位核实, 施工期废水措施落实到位, 未出现废水乱排乱倒现象。	与环评一致
	废气	施工期土石方开挖、回填过程中产生的扬尘, 弃渣、水泥、石灰、沙子等散装物装卸、运输、堆放过程中产生的扬尘, 交通运输引起的扬尘、运输设备运输过程中产生的汽车尾气及装修过程中产生的废气	经与建设单位核实, 未设置取土场、弃渣场, 施工阶段定期对路面洒水	与环评一致	

		等,定期对路面和施工场地进行了洒水,定期对施工路面和施工场区进行了清扫。		
	噪声	本项目施工单位选用了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了高噪声设备,加强了施工机械的维修和管理,施工单位合理安排了作业时间和施工人员,与当地居民进行了良好的沟通,整个施工期无群众反映项目施工噪声扰民生态环境恢复良好。	经与运营单位核实,运营期未接到周边村民的投诉	与环评一致
	固废	弃土用于周围低洼地带平整;建筑垃圾已经由建设单位清运至当地政府指定建筑垃圾填埋场,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经运营单位核实,施工期建筑垃圾运至当地政府指定建筑垃圾填埋场,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运送至附近垃圾收集点	与环评一致
	运营期	项目运营期无废水产生;泵站选用低噪声设备,周围地域宽阔,植被覆盖率高,对噪声具有一定的吸收作用,	经现场勘查周围植被覆盖绿较高,并对厂界噪声进行监测符合排放要求	与环评一致
	风险	加强设备的管理与维护	通过调查和查看台账,管理人员定期对设备进行维护和保养	与环评一致
	绿化	绿化带布置在 2000m ³ 蓄水池周围,绿化面积 210m ²	2000m ³ 蓄水池周边栽有灌木绿化带	与环评一致

4.3.项目工程变更情况说明

(1) 水源枢纽工程:导流墙增加 24.42m、冲沙闸长度增加 18.4 米、河道建设长度增加 62.4m、安装排泥管道 80.1m。(原因:建设过程中保护生态增加长度,清理过程方便增加排泥管道)

(2) 上水工程:上水管线长度减少 2161.3m(原因:实际铺设过程中优化路线,减少支出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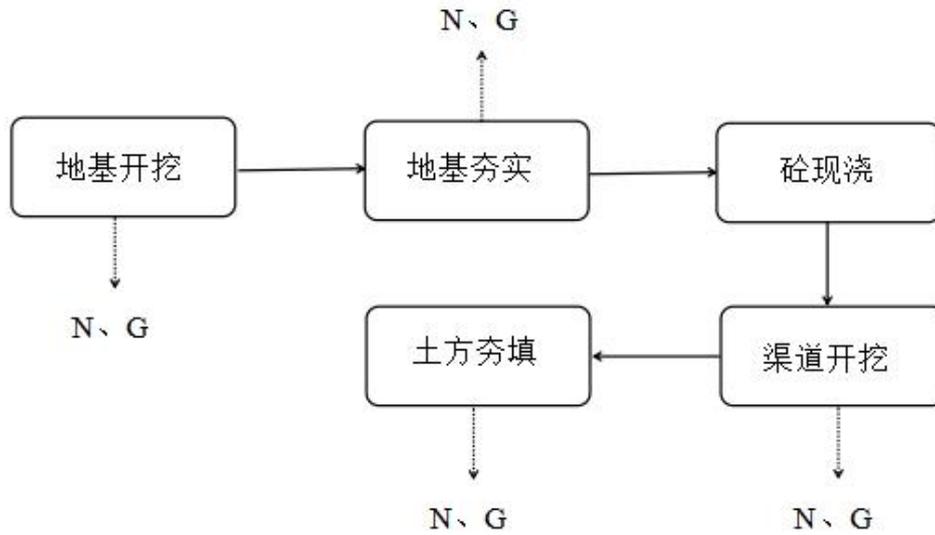
(3) 辅助工程:实际安装离心泵 3 台(原因:运营过程中 2 用就能达到输送能力)

根据《水利建设项目(枢纽类和引调水工程)重大变动清单(试行)》,本项目工程变更均不属于重大变动。

4.4、工程土石方平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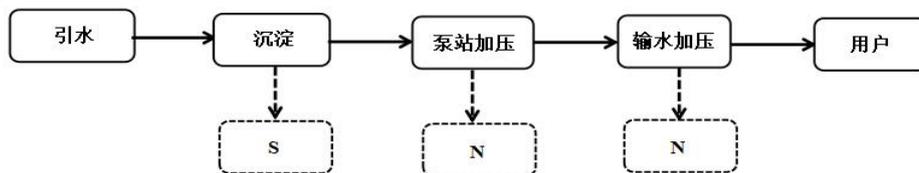
本项目为提灌工程,设计到较大的土方开挖工程为铺设管道沟渠开挖,此工程开挖土方用于夯填,无弃方产生,蓄水池开挖土方用于地基、洼地回填,建筑垃圾拉至灵台县建筑垃圾处理站,本项目不设置弃渣场、取土场,无弃方、借方产生。

施工工艺流程



施工工艺流程图

土方开挖是本工程的主要工程，地基开挖产生噪声、扬尘，地基夯实采用电设备会产生一等的噪声，用外卖混凝土拉运至施工场地进行浇筑，在此期间会产生一定量的汽车尾气及噪声，本工程为提水灌溉工程，设计较大的管道铺设，渠道的开挖会产生一定的噪声和扬尘，定期对周边的洒水会降低其起尘量，经严格遵循环评影响报告表和环评影响批复，对周围的环境影响较小，随着施工期的结束这些影响也将随之消除。



附图 运营期流程图

工程环境保护投资明细

本项目环评概算总投资 197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49.0 万元，占总投资的 2.48%；实际总投资 2241.1 万元，环保投资为 55.0 元，其中环保投资占项目总投资的 2.45%。

项目具体环保投资对比情况见表 4-5。

表 4-5 项目环境保护措施与投资对比一览表

项目	内容	设计环保投资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万元)
扬尘污染防治	洒水车、苫盖、设置围挡等防尘措施	8.0	10.0
废水污染防治	临时沉淀池	4.0	5.0
噪声污染防治	隔声挡板等临时隔声屏处理	5.0	4.5
固废污染防治	垃圾桶	2.0	1.5
生态治理及恢复	施工沿线场地平整、植被恢复	30.0	33.0
合计		49.0	55.0

与项目有关的生态破坏和污染物排放、主要环境问题及环境保护措施

一、施工期

项目在建设期间，各项施工活动将会对周围环境产生短期不良影响，主要影响因素有扬尘、噪声、建筑垃圾和生活污水等，而且以噪声和扬尘尤为明显。但随着施工期的结束，这些影响也将消失，因此，施工时应该采取有效防治措施，将施工期环境影响降至最低。

1、施工期已采取的环保措施

(1) 施工期已采取的水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施工废水和生活污水。本项目施工期通过施工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用于洒水降尘、生活污水依托周围农户已有的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理。

(2) 施工期已采取的大气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施工期大气污染物主要为土石方开挖、回填过程中产生的扬尘，弃渣、水泥、石灰、沙子等散装物装卸、运输、堆放过程中产生的扬尘，交通运输引起的扬尘、运输设备运输过程中产生的汽车尾气及装修过程中产生的废气等。本项目通过定期对路面和施工场地进行了洒水、定期对施工路面和施工场区进行了清扫，减小了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3) 施工期已采取的声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噪声主要为施工机械产生的噪声和交通运输产生的噪声，通过选用了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了高噪声设备，加强了施工机械的维修和管理，施工单位合理安排了作业时间和施工人员，与当地居民进行了良好的沟通，整个施工期未接到周围村民投诉。

(4) 施工期已采取的固体废弃物处理处置措施

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弃土、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本项目施工期弃土用于周围低洼地带平整；建筑垃圾已经由建设单位清运至附近建筑垃圾堆放场，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运至了乡镇垃圾堆放点。

(5) 施工期已采取的生态保护措施

A.本项目施工前对设计进行了严格的审查，达到了减少林地占用。

B.施工工区等临时建筑均采用成品或简易拼装方式，减少了对土壤及植被的破坏。

C.建设单位已经对施工场地地表进行了清理，清除了硬化混凝土，进行了植被恢复。

D.项目施工过程中对临时占地进行了复耕和绿化。

E.工程废渣做到了较好的收集，未排入附近河流；并对弃渣场进行了植被恢复。

F.施工单位加强了防火知识教育，施工期间未发生火灾事故；减少了施工对植被的破坏。

J.项目施工期提高了施工人员的保护意识，禁止施工人员捕猎野生动物，整个施工过程未发现珍稀野生动物。

H.施工中做到了减少燃油泄漏和机械检修、冲洗等随意排放，减少了施工过程对动植物赖以生存的生态环境的影响。

2、施工期存在的遗留环境问题及污染扰民投诉情况

污染扰民投诉情况

根据业主介绍和走访相关环保部门，本项目施工期间既未发生污染纠纷问题、也未收到污染投诉。

二、运营期

目前，本项目工程已完工，结合现场调查，本项目运营期的污染物为废水、噪声及固体废物等。

1. 废气

本项目为供水工程，本身并不排放废气。

2. 废水

本项目产生主要废水为日常管理与维修人员生活废水，盥洗废水泼洒降尘，无其他生活污水产生。

3、固废污染治理措施

沉沙池及蓄水池泥沙

本项目沉沙池及蓄水池泥沙产生量约10t/a。各水池泥沙经人工定期打捞后就近作耕植覆土。

4、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泵站内水泵运行产生的设备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安装减震垫、润滑保养、提灌站阻隔等措施控制后，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表 5 环境影响评价回顾

环境影响评价的主要影响预测及结论（生态、声、大气、水、振动、电磁、固体废物等）

由 2019 年 10 月委托平凉涇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灵台县 2016 年中央财政农田水利设施建设项目杜家沟提灌站工程（一期）环境影响报告表》，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如下：

1.基本结论

1.1 项目概况

灵台县 2016 年中央财政农田水利设施建设项目杜家沟提灌站工程（一期），位于灵台县杜家沟村、上良乡，修建导流墙拦截黑河河道水，通过引水渠引水进入开敞式沉砂池沉淀处理，然后进入 2000m³蓄水池，再由上水泵站扬水至上良 2000m³蓄水池。项目总投资 1972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9.0 万元，占总投资的 2.48%。

1.2 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属于水利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3 年修订本），本项目属于第一类“鼓励类”第二条“水利”第 23 款“农田水利设施建设工程（灌排渠道、涵闸、泵站建设等）”，同时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1.3 项目选址合理性分析

1、用地合理性

本项目选址于灵台县梁原乡、上良乡，选址区为农村区域。根据灵台县人民政府土地征拨文件所出具的关于梁原杜家沟提灌站建设项目用地的批复情况说明，明确同意将梁原乡杜家沟村集体土地 0.5536 公顷（均为耕地）转为建设用地，并征收为国有建设用地，批准用途为公共管理和公共服务用地，作为灵台县梁原乡杜家沟提灌站建设项目用地，已划拨方式供地。因此，本项目用地不与灵台县现行乡镇规划相冲突。

2、外环境相容性

根据现场踏勘可知，本项目评价区域内无文物古迹、无风景名胜和自然保护区，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等环境敏感点。因此，本项目与外环境相容。综上所述，环评认为本项目选址符合当地用地规划要求，且与外环境相容，无重大外环境制

约因素，符合相关规划，选址合理。

1.4 环境质量现状

选择本项目评价范围内的平凉市数据进行区域达标判断，项目区域 PM_{10} 、 $PM_{2.5}$ 年评价指标超标。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大气环境》（HJ2.2-2018），本项目所在区域为不达标区，主要超标因子为 PM_{10} 、 $PM_{2.5}$ 。同时根据平凉市生态环境局《2019 年第 2 季度全市空气、饮用水、地表水和重点污染企业环境监测结果公告》，灵台县可吸入颗粒物 $PM_{10} 75\mu g/m^3$ ，细颗粒物 $PM_{2.5} 37\mu g/m^3$ ，优良天数 79 天，优良天数达标率 90.8%。

根据平凉市生态环境局《2019 年第 2 季度全市空气、饮用水、地表水和重点污染企业环境监测结果公告》，灵台县达溪河杨村虎家店漫水桥、达溪河告王河村两处监测断面执行地表水Ⅲ类标准，监测结果满足Ⅲ类水质标准，无超标因子。

根据实地调查，目前项目周边无大型污染企业，声环境质量状况较好，可满足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1 类功能区要求。

1.5 环境影响分析

一、施工期

本项目施工期已经结束，因此本次评价仅对施工期进行回顾性评价。

1、施工期已采取的环保措施

（1）施工期已采取的水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废水主要为施工废水和生活污水。施工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用于洒水降尘；生活污水依托周围农户已有的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理。

（2）施工期已采取的大气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施工期大气污染物主要为土石方开挖、回填过程中产生的扬尘，弃渣、水泥、石灰、沙子等散装物装卸、运输、堆放过程中产生的扬尘，交通运输引起的扬尘、运输设备运输过程中产生的汽车尾气及装修过程中产生的废气等。定期对路面和施工场地进行了洒水；定期对施工路面和施工场区进行了清扫。

（3）施工期已采取的声环境保护措施

本项目施工期产生的噪声主要为施工机械产生的噪声和交通运输产生的噪声，源强值为 75~120dB（A）。本项目施工单位选用了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了高噪声设备，加强了施工机械的维修和管理，施工单位合理安排了作业时间和施

工人员，与当地居民进行了良好的沟通，整个施工期无群众反映项目施工噪声扰民。

(4) 施工期已采取的固体废弃物处理处置措施

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弃土、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本项目施工期弃土用于周围低洼地带平整；建筑垃圾已经由建设单位清运至当地政府指定建筑垃圾填埋场，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运至了乡镇垃圾收集点由环卫部门定期拉运处理。

(5) 施工期已采取的生态保护措施

A.本项目施工前对设计进行了严格的审查，达到了减少林地占用。

B.施工工区等临时建筑均采用成品或简易拼装方式，减少了对土壤及植被的破坏。

C.建设单位已经对施工场地地表进行了清理，清除了硬化混凝土，进行了植被恢复。

D.项目施工过程中对临时占地进行了复耕和绿化。

E.工程废渣做到了较好的收集，未排入附近河流；并对弃渣场进行了植被恢复。

F.施工单位加强了防火知识教育，施工期间未发生火灾事故；减少了施工对植被的破坏。

J.项目施工期提高了施工人员的保护意识，禁止施工人员捕猎野生动物，整个施工过程未发现珍稀野生动物。

H.施工中做到了减少燃油泄漏和机械检修、冲洗等随意排放，减少了施工过程对动植物赖以生存的生态环境的影响。

2、施工期存在的遗留环境问题及污染扰民投诉情况

根据现场踏勘，本项目施工期已经结束，因此施工期环境影响随施工期的结束随之消失，本项目施工期不存在遗留的环境问题。

根据业主介绍和走访相关环保部门，本项目施工期间既未发生污染纠纷问题、也未收到污染投诉。

二、营运期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的运营期无废气产生，对大气环境的无影响。

2、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运营期泵站管理站仅 2 名管理人员，生活污水依托周围农户已有的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处理，对周边地表水体影响轻微。

3、声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运营期噪声源主要为水泵运行产生的噪声，其声压级值为 80dB(A)，项目通过采取选用低噪声设备、润滑保养、安装减震垫等声源治理措施控制后，声级值可降至 60dB 以下。同时，项目水泵位于砖混结构房间内，通过建筑物墙体阻隔后，声级值可降低约 15~20dB(A)；再经距离衰减后，工程边界昼间、夜间噪声均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1 类标准要求。

4、固废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沉沙池及蓄水池泥沙经人工定期打捞后，用作周边耕地覆土。管道检修产生的废弃闸阀等固废经人工收集后，定期出售至废品回收站。

5、生态影响分析

本项目期已结束，施工过程中清除地表、管沟开挖、挖方堆放等工程行为破坏区域景观和加剧水土流失等，施工严格控制施工作业带宽度在管线两侧 1.0m 范围，避免过度扰动管线穿越段地表结构，管沟开挖挖方堆存在施工作业带范围内堆存，采取了遮盖措施避免加剧水土流失，下管后及时回填，避免了长时间堆存。大开挖作业穿越农田区域严格落实了分层开挖、分层回填作业的要求，为发生土层错乱影响农田作物生长；大开挖作业穿越其他区段作业带都已恢复原状，输水管线沿线植被、农田等已恢复原貌。项目施工期生态环境保护措施合理可行，工程对生态环境影响较小，未对生态环境遗留下问题。

6、环境风险分析

项目为供水工程，供水主要用作灵台县上良乡、什字镇果园及耕地灌溉，不涉及生活饮用水，且不涉及有毒有害物质，运营期存在主要环境风险为输水管道破裂、蓄水溢流，会产生水漫流现象，水大量涌出，冲刷地表，造成土壤流失，对周围植被及土壤造成影响。环评要求建设单位做好相关风险防范措施，项目的环境风险是可承受的。

2.综合评价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对各种可能对环境产生影响的环节，采取了预防措施，减少了对环境可能造成的污染，在各种污染防治措施严格落实的条件下，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可满足环境保护的要求。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本项目是可行的。

3.建议及要求

1、施工期加强管理，应严格执行建设主管部门和环保部门的规定，确保各项环保措施落实到实处。

2、通过监测，加强对生态的管理。

3、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要求进行建设，不准擅自变更建设项目的地点、性质、规模等。建设项目的地点、性质、规模等发生变化，建设单位应重新办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手续，并报有审批权的环保部门批准。当建设内容发生重大变化时，应进行重新评价。

各级及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审批意见（国家、省、行业）

一、灵台县 2016 年中央财政农田水利设施建设项目杜家沟提主要建设内容为：水源枢纽工程（导流墙、防冲坎、冲沙闸、进水闸、闸后引水渠、护岸和沉砂池）、上水工程和泵站管理站。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二、项目位于梁原乡、上良镇和什字镇，评价区环境空气质量较好。能够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类。

三、项目已建成，只对运营期提出污染防治要求。

四、项目运营期无大气污染物产生。

五、项目运营期废水为管理站人员生活废水。洗漱废水泼洒抑尘，粪便依托周边旱厕收集用于农田施肥。

六、项目运营期噪声源为设备噪音，对设备采取隔音、减振、消音措施，噪声可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 类。

七、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为蓄水池淤泥。定期清掏，用作周边耕地覆土。

八、由你单位尽快组织自行验收，并及时向我局报送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报告。

表 6 环保措施执行情况

项目 阶段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文件中要求的环保措施	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措施的执行效果及未采取措施的原因
运营期	废气： 项目运营期无废气产生。	/	/
	废水： 项目运营期废水为管理站人员生活废水。洗漱废水泼洒抑尘，粪便依托周边旱厕收集用于农田施肥。	经调查，运营期生活废水就地泼洒抑尘，旱厕定期清掏运至农田施肥，未对周边环境造成影响。	已落实
	噪声： 项目运营期主要噪声源主要为加压机泵产声的噪声。对周边敏感点和厂界噪声应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1 类标准。	统计噪声监测结果，通过检测得知，厂界噪声监测的监测结果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1 类标准要求。	已落实
	固废： 项目运营期固体废物为蓄水池淤泥。定期清掏，用作周边耕地覆土。	经调查，项目运行至今未对沉淀池泥沙未进行清掏，后期清掏用作周边耕地覆土。	已落实

表 7 环境影响调查

本项目为生态型影响项目，项目对环境的影响主要存在于施工期，其影响随着施工的结束而逐渐消除，因此竣工环保验收对施工期影响采用回访的方法调查。运营期环境影响较小，主要采用现场调查与监测方法，调查结果见表 7-1。

表 7-1 调查结果一览表

施 工 期	生态影响	施工期开挖铺设管道沟渠会对当地的生态造成影响，施工结束后对开完沟渠进行夯实回填，表层土壤进行松土，让其自然恢复，经现勘察，临时占地已经长出植被，且长势较好，能达到防止水土流失的目的。
	污染影响	施工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用于施工泼洒抑尘，如厕依托于管理站内的旱厕，蓄水池内的沉淀淤泥定期清掏，拉运至农田用于施肥；项目施工期较短，未在夜间进行施工，本项目施工单位选用了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了高噪声设备，加强了施工机械的维修和管理，施工单位合理安排了作业时间和施工人员
	社会影响调查	经过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并对选用低噪声设备进行施工，经调查未对周边村名造成影响。
运 营 期	噪声影响	项目已选用低噪声水泵，并进行合理布局，机泵安装于地面以下，对噪声有较好的吸收效果，基础减振、建筑隔声、距离衰减、绿化吸声可达标排放，经监测，厂界噪声排放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1 类标准，未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
	固废影响	2000m ³ 蓄水池内的沉淀淤泥定期清掏，拉运至农田用于施肥；管理站内值班人员产生的生活固废统一收集后运至附近环卫部门处理
	废水影响	值班人员的洗漱废水就地泼洒抑尘，如厕依托于厂区内的旱厕定期清掏运送至附近农田用于施肥

本项目在运营期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水泵运行产生的噪声、清理沉砂池产生的垃圾及淤泥。其中水泵噪声已采取选用低噪声水泵、基础减震处理、泵室隔声等降噪措施，池内的淤泥清掏用于农田施肥。

为了解水泵运行时噪声排放情况，甘肃泾瑞环境监测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4 日至 5 日对项目边界噪声进行了监测，监测方案具体如下：

监测频次:

厂界噪声监测: 监测 2d, 每天昼、夜间各监测 1 次, 每次监测 10min。

表 7-2 监测点布设一览表

项目类别	点位编号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频次及要求
厂界噪声	2022 年 11 月 04 日~05 日	厂界北侧 (N1)	等效连续A 声级	连续检测 2 天, 每 天昼、夜各 检测1次
		厂界东侧 (N2)		
		厂界南侧 (N3)		
		厂界西侧 (N4)		

具体检测点位见下图:



图 7-1 噪声检测点位示意图

(3) 监测结果及分析

噪声监测结果见下表 7-3。

表 7-3 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 dB (A)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	------

检测时间		昼间	夜间
2022年11月04日	厂界西南侧 (N1)	39	38
	厂界西侧 (N2)	36	35
	厂界北侧 (N3)	38	35
	厂界东侧 (N4)	38	36
2022年11月05日	厂界西南侧 (N1)	39	36
	厂界西侧 (N2)	37	35
	厂界北侧 (N3)	38	36
	厂界东侧 (N4)	38	36

注：本次所测敏感点噪声为未扣除背景噪声的噪声值。

通过统计厂界噪声的监测结果，厂界噪声监测结果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1类标准要求。

3.社会影响调查

经过向有关部门调查了解，本项目自2018年4月交工验收后运营至今，未收到附近居民声环境污染投诉事件。

现状附图



厂界周边生态恢复图



加压泵房

表 8 环境质量及污染源监测

项目	监测时间及监测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结果分析
声	2022 年 11 月 04 日 ~05 日 厂界噪声,连续监测 2 天,昼、夜各监测 1 次;	厂界四周各布设 一个检测点位	测点处的等 效 A 声级	厂界四周噪声监测结 果均满足《声环境质 量 标 准 》 (GB3096-2008)中 1 类标准要求。
气	2022 年第二季度。 (本次监测数据采 用灵台县环境空气 质量监测数据)	中心城区	SO ₂ 、NO ₂ 、 PM ₁₀ 、PM _{2.5} 、 CO 等常规 大气监测因 子	评价区域环境空气质 量较好,各项监测因 子均满足《环境空气 质量标准》 (GB3095-2012)中的 二级标准。

表 9 环境管理状况及监测计划

<p>环境管理体制与机构设置</p> <p>(1) 施工期</p> <p>项目设计单位为平凉市田野水利科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为甘肃稼唯水利工程有限公司、四川圆瑞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张掖市水利水电工程局, 监理单位为甘肃大农工程建设监理咨询有限责, 施工过程主要由施工单位和监理单位共同负责管理。</p> <p>(2) 运行期</p> <p>灵台县 2016 年中央财政农田水利设施建设项目杜家沟提灌站工程 (一期), 运营期由灵台县水利工程建设站定期对加压设备进行维护检修, 管理站内的旱厕定期清掏运送至农田施肥, 及时更换受损减震垫片。</p>
<p>施工期环境监理</p> <p>根据项目工程特征及环境敏感状态, 本项目不设置专门的环境监理机构, 在工程监理标段中设置环境监理人员, 负责施工期环境监理工作。</p>
<p>环境管理状况分析与建议</p> <p>进一步加强环境保护的重要性教育, 不断提高民众的环境保护意识, 做到经济建设和环境保护协调发展。</p>

表 10 调查结论与建议

调查结论及建议：

一、结论

1、工程概况

灵台县 2016 年中央财政农田水利设施建设项目杜家沟提灌站工程(一期)主要工作内容为：建设项目杜家沟提灌站工程（一期）位于位于灵台县杜家沟村，修建长 60.42m 的导流墙 1 座，58.4m 防冲坎 1 座，C20 砼现浇斜坡式护岸 162.4m，C20 砼现浇引水渠 1246m，沉砂池 1 座，修建 36×11.7m 的泵房一座，2000m³ 方形蓄水池 2 座，上水压力管道 8356.7m，10 间(3.3×5.4m)管理所一座，3 间(3.3×5.4m)管理所一座，沟下、塬面各建 2000m³ 蓄水池一座，架设高压线路 9.153km，低压线路 0.3km。项目总投资 2241.1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55.0 万元，占总投资 2.45%。2016 年 9 月 3 日灵台县 2016 年中央财政农田水利设施建设项目杜家沟提灌站工程（一期）开工建设，2018 年 4 月 10 日项目完工；项目在基本落实了“三同时”制度，经调查，项目施工结束后生态恢复良好，施工期至验收期间，未发生环境影响投诉事件。

2、环保措施要求的落实情况

本工程在设计、施工及试运行期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批复意见中提出的各项环保措施和要求。

3、生态环境

（1）经调查，临时用地为开挖铺设管道的沟渠，施工结束后对其进行夯填，此过程不产生弃方，因其在自然恢复的范围内，此次生态恢复让其自然恢复，经现场勘察，目前已长出植被，涨势良好，能达到防止水土流失的目的。

4、声环境

统计两天昼夜噪声监测结果，通过检测得知，监测的厂界噪声监测结果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1 类标准要求，不会对周围

环境造成较大的影响。

6、大气环境

本项目施工期通过洒水降尘，严格控制作业时间等措施下，没有对环境空气造成明显影响。运营期间无废气产生。

7、固体废物

施工结束后，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拉运至最近垃圾填埋场处置；建筑垃圾经统一收集后拉运至灵台县建筑垃圾填埋场进行填埋处理。运营期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运至附近垃圾收集点。

8、环境管理

本项目在工程监理标段中设置环境监理人员，负责施工期环境监理工作。工程投入营运后的环境管理工作由灵台县水利工程建设站负责管理。

二、建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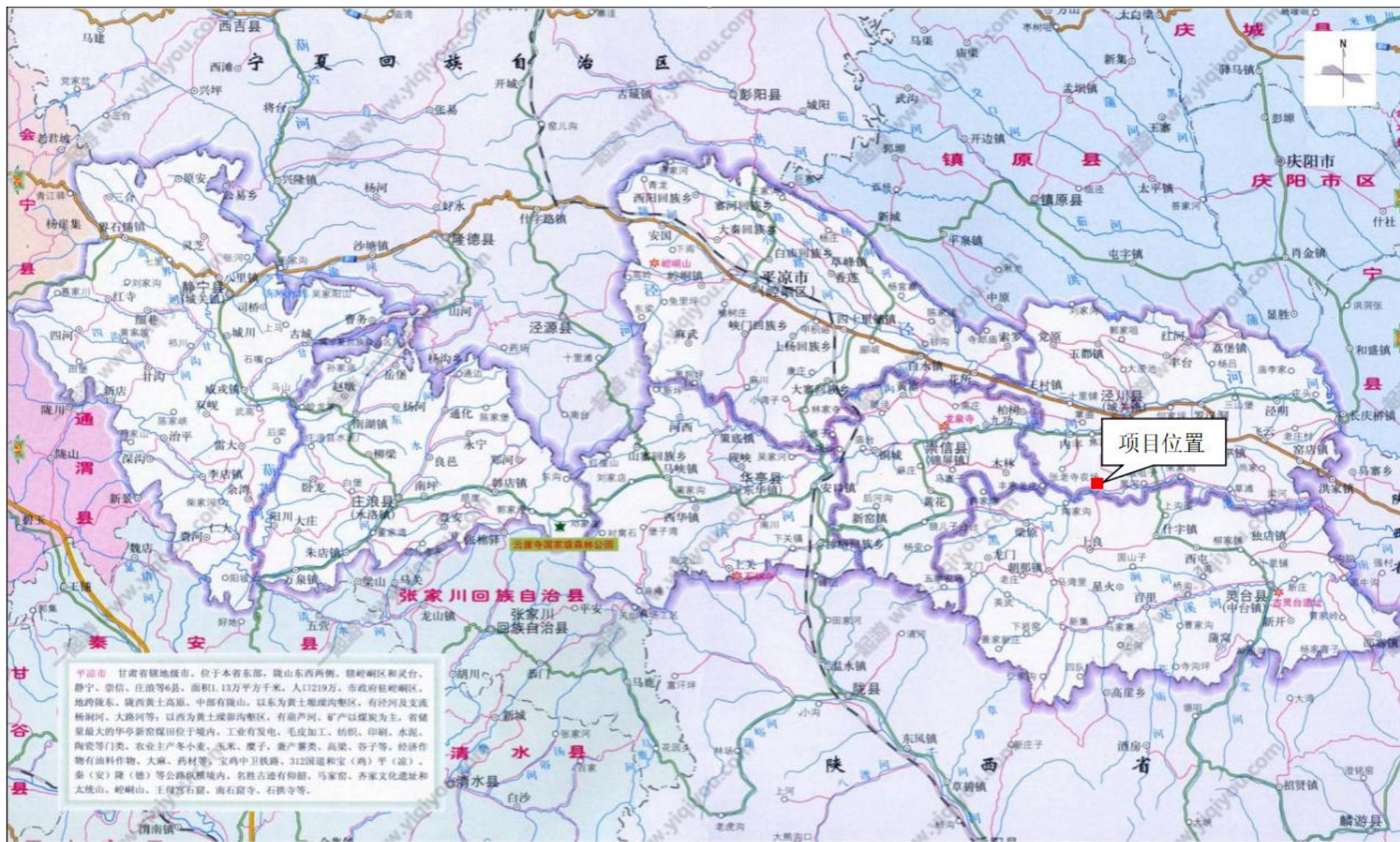
(1) 定期对值班人员进行专业知识培训，提高处理突发事件的能力；

(2) 加强设备的维护和保养，定期对输水管道进行检查，防止输水管道炸裂造成危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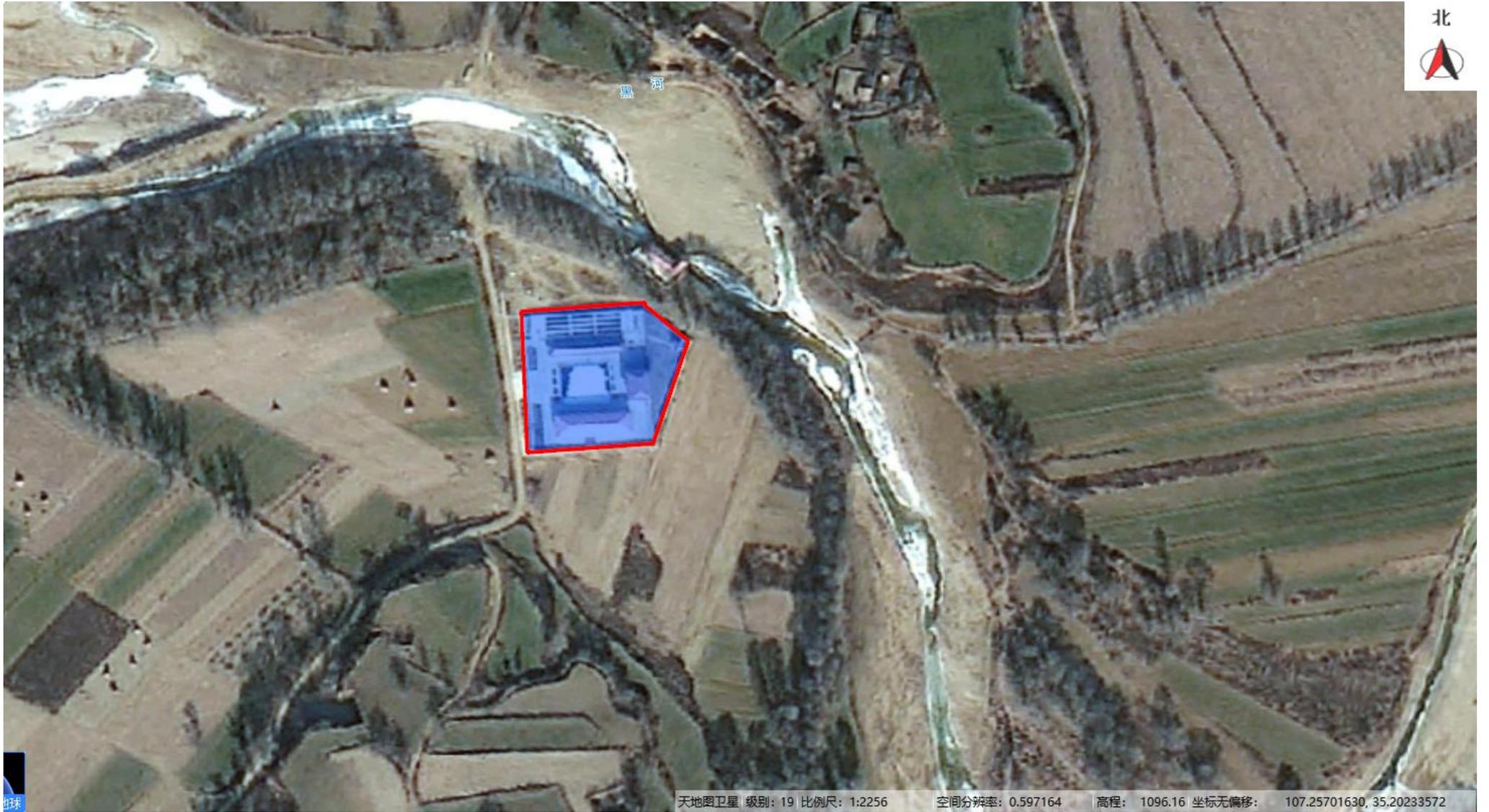
综上所述，灵台县 2016 年中央财政农田水利设施建设项目杜家沟提灌站工程（一期）在设计、施工和试运营期采取了较为有效的生态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意见中提出的环保措施和要求。工程建设对周边动、植物及生态土壤环境影响较小；厂界声环境质量满足相应功能区标准要求，建议本工程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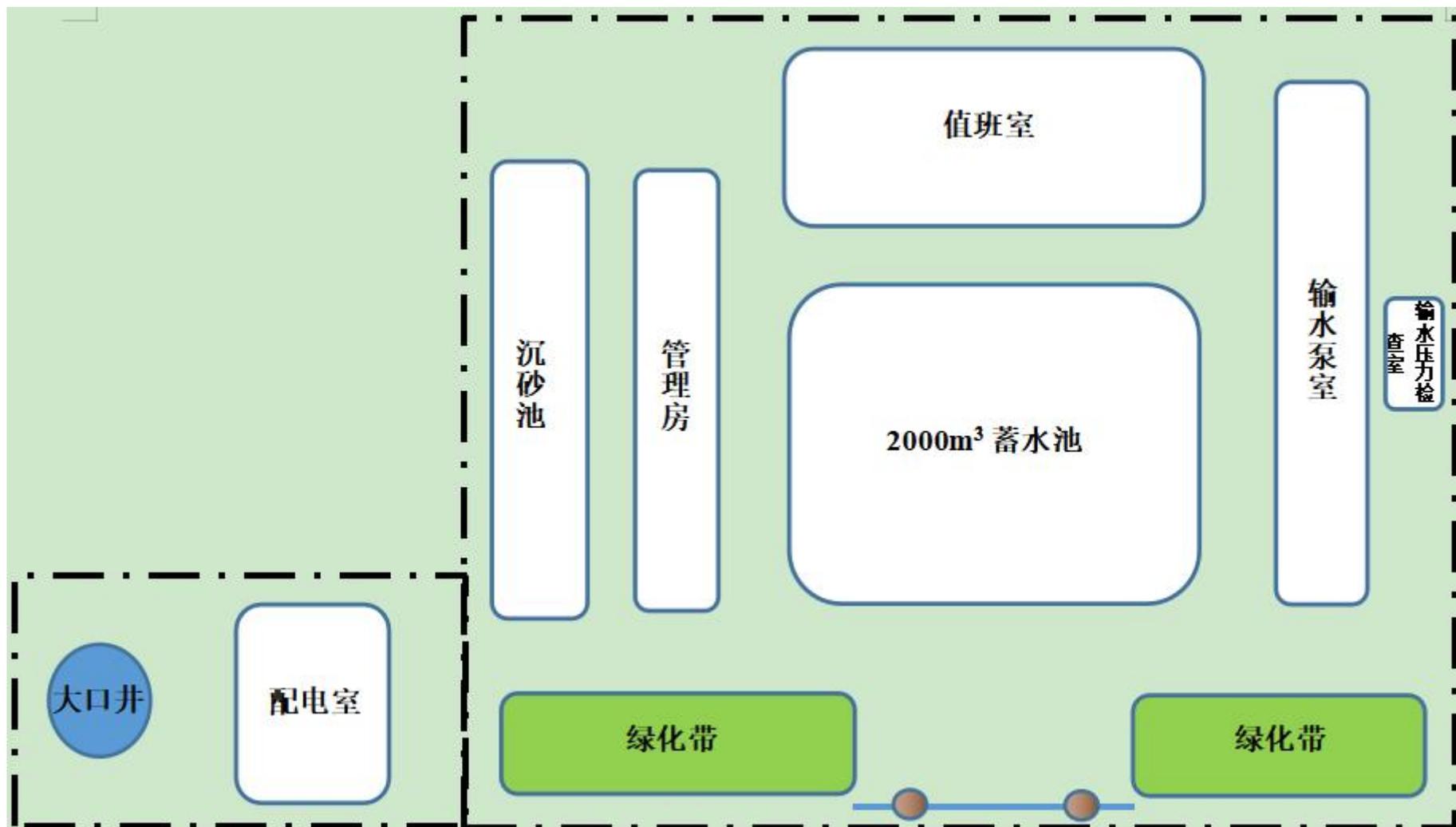
1. 附图
2. 委托书；
3. 平凉市生态环境局灵台分局（灵环评发[2019]17号）《关于灵台县 2016 年中央财政农田水利设施建设项目杜家沟提灌站工程（一期）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的批复》；
4. 检测报告；
5. “三同时”竣工验收登记表；
6. 专家意见；
7. 公示页。



项目所在地理位置图



项目周边关系图



项目平面布置图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委托书

甘肃泾瑞环境监测有限公司：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令第 682 号）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规定，现委托你单位编制灵台县 2016 年中央财政农田水利设施建设项目杜家沟提灌站工程（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文件，望接此委托后，按照有关要求 and 标准，尽快开展工作。

建设单位：（盖章）

2022 年 10 月 25 日

